

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28143

债券简称：锋龙转债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永盛路99号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和表决。会议通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于2024年3月1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杭丽君、王帆、张军明三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剑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张军明、王帆、杭丽君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

职报告》和《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董事会予以听取。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外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董剑刚、夏焕强、王思远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

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直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代理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签署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套期保值、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节约财务成本为目的开展累计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的其他币种）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最长交割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选择合作金融机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

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等，该等产品需要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提请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充分合理地利用自有资金，提升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进一步精简组织结构，更加有效利用资源、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对孙公司浙江锋蓝智造有限公司进行注销，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永盛路 9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5 日